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对“杭州市萧山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（20 萧山国资 CP001）” 终止评级的公告

东方金诚公告 [2021] 71 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）受托对杭州萧山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萧山国资”）发行的“杭州市萧山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（20 萧山国资 CP001）”进行了初始评级及跟踪评级。最新的评级报告日为 2020 年 7 月 22 日，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，债项的信用等级为 A-1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。

东方金诚关注到，2021 年 3 月 29 日，萧山国资已向“20 萧山国资 CP001”的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和债券本金；2021 年 3 月 26 日，“20 萧山国资 CP001”在银行间市场被摘牌。

鉴于“20 萧山国资 CP001”已被全部偿还，且萧山国资在银行间市场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无我司评级的存续债券，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东方金诚评级业务相关制度，东方金诚决定终止对“20 萧山国资 CP001”的评级，自本公告出具日起不再更新关于萧山国资主体和此债项的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9 日

